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ST大集　　公告编号:2022-003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整计划实施导致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因执行《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造成。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背景

2021年2月10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高院"或"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及24家子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海航集团清算组担任供销大集及重整子公司管理人,负责重整各项工作。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部分子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021年9月30日,供销大集及24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出资人组表决通过了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详见公司2021年9月30日《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债权人会议对《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并确定表决截止期限为2021年10月20日。截止表决期满,各表决组均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3日《关于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

2021年10月31日,海南高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详见公司2021年10月31日《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根据《重整计划》,本次重整将以供销大集现有A股股票约598,200.40万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34.9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转增股票约2,088,046.70万股。前述转增股票中:(1)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海航商控及其一致行动人")、特定关联方合计持有的281,094.39万股共计转增981,173.23万股股票,全部让渡上市公司,其中:A.未履行2018、2019年业绩承诺应注销的109,986.97万股对应转增新股383,914.69万股注销用于履行该等股东2018年、2019年的业绩承诺部分补偿义务;B.剩余存量股171,107.43万股对应转增597,258.54万股补偿给上市公司,用于解决供销大集于2021年1月30日《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的公告》和于2021年2月9日《关于针对自查报告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中披露的相关问题对上市公司造成的部分损失,上市公司获得该等股票可用于向债权人分配抵偿上市公司债务、未来引进重整投资人及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2)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新合作商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147,051.15万股在本次转增获得的股票513,288.97万股按如下方式调整,其中:A.未履行2018、2019年业绩承诺应注销的110,571.39万股对应转增385,954.68万股注销用于履行该等股东2018年、2019年的部分业绩承诺补偿义务;B.其余存量股36,479.75万股对应转增127,334.30万股在确定2020年业绩承诺补偿方案且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完毕2020年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前暂不向其分配,待公司相关审议程序确定业绩补偿方案后,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处置。(3)其余股东持有的170,054.86万股对应转增新股593,584.49万股,按照同等比例将其中221,185万股给上市公司,用于向债权人分配抵偿上市公司债务、未来引进重整投资人及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剩余372,399.49万股按照其持股数量相对比例分配该等股票。完成前述步骤后,供销大集总股本约1,916,377.73万股。

为加快执行《重整计划》、提高执行效率、降低执行《重整计划》的成本,海南高院于2021年12月17日作出(2021)琼破21号之八《民事裁定书》,裁定供销大集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其现有总股本5,982,004,024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22.035714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合计转增股票数量13,181,773,311股。《重整计划》规定的拟用于注销的7,698,693,713股不予转增登记,视为相关股东已经履行部分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根据(2021)琼破21号之八《民事裁定书》,《重整计划》中规定的海航商控及其一致行动人、特定关联方补偿供销大集的5,972,585,396股中5,317,768,729股将优先用于未来引进重整投资人,剩余654,816,667股将用于抵偿供销大集债务及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除海航商控及其一致行动人、特定关联方及新合作商贸及其一致行动人外的其他全体股东让渡给供销大集的2,211,850,000股优先用于抵偿供销大集债务。因此,除拟用于注销的7,698,693,713股股票不予转增登记外,其他股东实际获得的转增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与《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及《重整计划》一致,不予转增登记的7,698,693,713股股票不影响中小股东、债权人权益,符合《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及《重整计划》。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12月30日,除权除息日及上市日为2021年12月31日。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海航商控及其一致行动人、特定关联方、第二大股东新合作商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分类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变动前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变动后总股本的比例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920,048,318	15.38%	920,048,318	4.80%
	海南海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6,547,424	3.44%	206,547,424	1.07%
	青岛海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8,792,122	3.16%	188,792,122	0.99%
	长春海航投资有限公司	182,266,125	3.05%	182,266,125	0.95%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0,462,227	2.68%	160,462,227	0.84%
	海南海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1,367,759	1.69%	101,367,759	0.53%
	小计	1,759,473,975	29.40%	1,759,473,975	9.18%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之特定关联方(不包括一致行动人)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0,526,891	6.52%	390,526,891	2.04%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10,468,878	5.19%	310,468,878	1.62%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117,158,067	1.96%	117,158,067	0.61%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7,158,067	1.96%	117,158,067	0.61%
	上海轩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7,158,067	1.96%	117,158,067	0.61%
	小计	1,052,469,970	17.59%	1,052,469,970	5.49%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358,514,289	5.99%	358,514,289	1.87%
	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17,166,356	5.30%	317,166,356	1.66%
	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203,831,117	3.41%	203,831,117	1.06%
	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	127,178,011	2.13%	127,178,011	0.66%
	江苏悦达置业有限公司	89,620,038	1.50%	89,620,038	0.47%
	联发	91,588,358	1.53%	91,588,358	0.48%
	张家口新合作元本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48,974,493	0.82%	48,974,493	0.26%
	江苏信一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36,877,739	0.62%	36,877,739	0.19%
	江苏新合作常熟数科商业有限公司	43,448,460	0.73%	43,448,460	0.23%
	延边新合作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39,350,778	0.66%	39,350,778	0.21%
	济宁市兖州区新合作百盛商贸有限公司	29,785,623	0.50%	29,785,623	0.16%
	山东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	26,527,828	0.44%	26,527,828	0.14%
	常熟市龙兴农副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18,438,896	0.31%	18,438,896	0.10%
	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1,348,152	0.36%	21,348,152	0.11%
	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10,540,750	0.18%	10,540,750	0.06%
	河北新合作土产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7,320,641	0.12%	7,320,641	0.04%
	小计	1,470,511,519	24.58%	1,470,511,519	7.67%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0	0.00%	9,457,778,412	49.35%
其他A股股东		1,700,548,560	28.43%	5,424,543,459	28.31%
合计(总股本)		5,982,004,024	100.00%	19,163,777,336	100.00%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公司已提示督促相关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按有关规定履行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以下简称"管理人账户")系为协助《重整计划》执行所用的临时账户,该账户目前持有9,457,778,412股股票,将不行使标的股份对应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利益分配请求权等)。管理人账户持股构成为:(1)2,866,666,667股后续法院将根据管理人的申请另行扣划至相关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2)5,317,768,729股用于重整后引进重整投资人;(3)1,273,343,016股待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完毕2020年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前暂不分配。

四、风险提示

2016年重组标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组标的")2018年、2019年未达到业绩承诺的利润,根据《重整计划》及(2021)琼破21号之八《民事裁定书》,《重整计划》规定的拟用于注销的769,869.37万股不予转增登记,视为海航商控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新合作商贸及其一致行动人已经履行部分2018年、2019年的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还存在220,558.37万股因尚未解除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未完成注销,需待业绩承诺方通过清偿债权等方式解除质押冻结后注销解决,但存在股票无法解除质押的风险。公司将继续向相关承诺方追偿因不能注销股票而未履行完毕的补偿责任,业绩承诺方未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前,就该部分业绩承诺股票不享有表决权以及获得股利分配的权利。2020年业绩承诺补偿相关事项,依相关规定另行处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五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ST大集　　公告编号:2021-004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ST大集,股票代码:000564。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4日、1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核查及说明

㈠ 公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㈡ 重大事项情况

1.前期公司经自查,发现公司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等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1月30日《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简称"自查报告")、2021年2月9日《关于针对自查报告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2.2021年2月10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法院")裁定受理相关债权人对公司及24家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重整申请,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部分子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2021年3月13日,法院裁定对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321家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等321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担任海航集团等321家公司管理人,其中包括公司部分重要股东,详见公司2021年3月16日《关于部分股东被法院裁定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2021年9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重要股东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10月23日,管理人发布公告,公司控股股东、重要股东各表决组均已通过《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3日《关于控股股东、重要股东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2021年9月30日,供销大集及24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出资人组表决通过了《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详见公司2021年9月30日《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同日,债权人会议对《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并确定表决截止期限为2021年10月20日。截止表决期满,各表决组均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3日《关于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2021年10月31日,法院裁定批准《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详见公司2021年10月31日《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重要股东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根据海南高院(2021)琼破21号之八《民事裁定书》,公司实施了《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12月30日,除权除息日及上市日为2021年12月31日,详见《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0)、《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24家子公司收到了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详见公司2021年12月31日《关于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4)。

3.2021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2022年1月4日,公司收到董事长杜小平,董事、副总裁陈彤、监事王福林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尽快完成相关补选工作,详见公司2022年1月5日《关于公司董事长杜小平和董事、副总裁陈彤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关于公司监事王福林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㈢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㈣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股价异动期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经向控股股东询问,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㈠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4日、1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公司股价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㈡因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上市规则》第14.4.1、14.4.9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2月19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公司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等情况,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五)项、第13.4条、第13.6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3月1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年审机构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被年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四)项、第14.3.1条第(三)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如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被年审机构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14.3.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㈢2016年重组标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组标的")2018年、2019年未达到业绩承诺的利润,根据《重整计划》及(2021)琼破21号之八《民事裁定书》,《重整计划》规定的拟用于注销的769,869.37万股不予转增登记,视为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已经履行部分2018年、2019年的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还存在220,558.37万股因尚未解除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未完成注销,需待业绩承诺方通过清偿债权等方式解除质押冻结后注销解决,但存在股票无法解除质押的风险。公司将继续向相关承诺方追偿因不能注销股票而未履行完毕的补偿责任,业绩承诺方未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前,就该部分业绩承诺股票不享有表决权以及获得股利分配的权利。2020年业绩承诺补偿相关事项,依相关规定另行处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2-001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于2021年8月2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不包括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投资额度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含7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2021年7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
1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万元	自有资金	2021-05-25	2021-11-26	4.50%	480,857.21元
2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万元	自有资金	2021-09-13	2021-12-08	4.30%	528,762.85元
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金鼎理财鼎鼎系列126天开放式净值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8,000万元	自有资金	2021-08-06	2021-12-10	3.96%	1,093,638.48元
4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16期	保本浮动收益	8,000万元	自有资金	2021-09-15	2021-12-31	3.60%	849,607.30元

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22,500万元,取得收益2,948,865.84元。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35,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11月02日,公司购买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金鼎理财鼎鼎系列91天开放式净值型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3.85%
3.起息日:2021年11月02日
4.到期日:2022年02月01日
5.期限:91天
6.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资金用途:投资固定收益类产品
11.资金到账日:到期日赎回后的3个工作日内。

(二)2021年12月13日,公司购买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金鼎理财鼎鼎系列91天开放式净值型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3.85%
3.起息日:2021年12月14日
4.到期日:2022年03月14日
5.期限:91天
6.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资金用途:投资固定收益类产品
11.资金到账日:到期日赎回后的3个工作日内。

(三)2021年12月13日,公司购买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华安证券恒赢4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5.40%
3.起息日:2021年12月14日
4.到期日:2022年06月14日
5.期限:约180天
6.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资金用途: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金融债、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券、可转债、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短期融资券、债券逆回购、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央行票据、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

(四)2021年12月15日,公司购买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东莞证券旗峰半年盈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4.50%
3.起息日:2021年12月16日
4.到期日:2022年06月16日(以产品公告为准)
5.期限:约183天
6.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资金用途: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金融债、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券、可转债、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短期融资券、债券逆回购、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央行票据、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11.资金到账日:到期日赎回后的第3个工作日。

(五)2021年12月28日,公司购买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187期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4.74%
3.起息日:2021年12月30日
4.到期日:2022年02月14日
5.期限:46天
6.金额:人民币11,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资金用途:挂钩欧元/美元。若欧元兑美元汇率低于某一区间值支付固定利息;若欧元兑美元汇率高于某一区间值支付固定+浮动利息

(六)2021年12月28日,公司购买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188期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5.39%
3.起息日:2021年12月30日
4.到期日:2022年02月14日
5.期限:46天
6.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资金用途:挂钩欧元/美元。若欧元兑美元汇率低于某一区间值支付固定利息;若欧元兑美元汇率高于某一区间值支付固定+浮动利息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 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不包括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备注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188期	保本浮动收益	9,000	自有资金	2021-12-28	2022-02-14	5.39%	未赎回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187期	保本浮动收益	11,000	自有资金	2021-12-28	2022-02-14	4.74%	未赎回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12-16	2022-06-16(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未赎回
华安证券	恒赢4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1-12-14	2022-06-14	5.40%	未赎回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金鼎理财鼎鼎系列91天开放式净值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1-12-14	2022-03-14	3.85%	未赎回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1-11-19	2022-02-18(以产品公告为准)	4.10%	未赎回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金鼎理财鼎鼎系列91天开放式净值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11-02	2022-02-01	3.85%	未赎回
华安证券	尊享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1-10-28	2022-01-26	5.30%	未赎回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21-10-27	2022-04-27(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未赎回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89期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10-25	2022-03-31	3.80%	未赎回
华安证券	恒赢4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1-10-25	2022-10-22	5.80%	未赎回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1-08-27	2022-02-23(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未赎回
华安证券	恒赢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1-08-24	2022-02-22	5.40%	未赎回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16期	保本浮动收益	8,000	自有资金	2021-09-15	2021-12-31	3.70%	已赎回本金8,000万元,收益利息849,607.30元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09-13	2021-12-08(以产品公告为准)	4.30%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528,762.85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金鼎理财鼎鼎系列126天开放式净值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8,000	自有资金	2021-08-06	2021-12-10	3.96%	已赎回本金8,000万元,收益利息1,093,638.48元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	自有资金	2021-05-25	2021-11-26(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已赎回本金1,500万元,收益利息480,857.21元
华安证券	季季盈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00	自有资金	2021-08-17	2021-11-16	5.30%	已赎回本金4,000万元,收益利息568,073.64元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1-07-14	2021-10-20(以产品公告为准)	4.30%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245,461.27元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08-12	2021-10-20(以产品公告为准)	4.30%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363,913.94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768期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07-08	2021-10-18	3.90%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531,792.23元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04-28	2021-10-26(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1,197,137.71元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1-03-24	2021-09-23(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已赎回本金2,000万元,收益利息402,871.97元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00	自有资金	2021-02-25	2021-08-23(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已赎回本金3,500万元,收益利息1,020,771.79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563期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05-21	2021-08-23	3.80%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490,148.40元
华安证券	季季盈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1-04-27	2021-07-26	5.30%	已赎回本金2,000万元,收益利息276,002.15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438期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21-04-23	2021-07-09	3.65%	已赎回本金6,000万元,收益利息463,000.00元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11-30	2021-06-10(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1,179,896.00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33期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1-03-26	2021-06-14	3.60%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242,477.16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61期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1-01-22	2021-04-22	3.75%	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收益利息281,750.00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296期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21-03-15	2021-04-15	3.60%	已赎回本金6,000万元,收益利息118,200.00元
国信证券	鼎信恒睿12个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0-04-08	2021-04-07	4.40%	已赎回本金2,000万元,收益利息315,599.32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711期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1-06	2021-03-31	3.80%	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收益利息463,376.72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金鼎理财鼎鼎系列91天开放式净值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2-16	2021-03-23	3.92%	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收益利息293,200.28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91期	保本浮动收益	3,500	自有资金	2021-02-01	2021-03-05	3.35%	已赎回本金3,500万元,收益利息103,961.19元
国信证券	鼎信安鑫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1-04	2021-02-04	4.00%	赎回本金29,945,610.69元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0-13	2021-01-20	4.30%	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收益利息343,988.91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57,000万元(含本次)。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备查文件

(一)相关银行理财协议;

(二)相关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2-002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